

所有外国人入境人员需要提供出国前 72 小时以内的检测证明等

1月8日，日本政府决定实施新的边境防控措施。基于新冠肺炎对策特例措施法颁布了紧急事态宣言，决定到解除该宣言为止期间，对所有入境人员以及再入国人员暂时加强防疫措施。

今后，对于入境日本的外国人，请注意以下内容。

1. 对于从非拒绝入境对象国・地区入境日本的外国人（包括持再入国许可再次入境的人员），要求其提供出国前 72 小时之内 COVID-19 检查申报书，同时入境日本后还需进行核酸检测。

上述检查申报书必须由入境人员自行填写并签名，同时还需附上出国前 72 小时之内在中国国内认可的医疗机构出具的结果为阴性的 COVID-19 检测报告。如果没有提交上述检测报告，该申报书则视为无效。

2. 通过「商务便捷通道」以及「常住人员通道」入境的外国人，接受企业・团体等发出的誓约书格式也有所变更，今后，向我馆递交签证申请时，请使用新版誓约书。现在，对于本馆已经受理的签证申请，不需要提交新的誓约书，但申请常住通道人员，在入境日本时请提交新的誓约书。

誓约书（商务快捷通道用） | 誓约书（常住人员通道用）

3. 上述 1~2 的措施，于 2021 年 1 月 9 日凌晨 0 点（日本时间）开始实施。但是，基于上述措施，从 2021 年 1 月 13 日凌晨 0 点（日本时间）以后的入境人员以及再入国人员，需要提交出国前 72 小时以内的检测报告。

此外，关于该措施如果有变化或者终止，会通过我馆官方网站进行通知。

4. 关于该措施所包括的签证咨询，除了我馆以外，还可以向以下机构进行咨询。

○ 访日外国人签证热线

电话号码：4008428478 ※仅限接受中国国内打出的电话

对应语言：仅限英语

工作时间：24 小时/365 天

需要扣除国内的话费

○ 外务省签证信息咨询中心

电话号码：(+81)3-5363-3013

日本国内拨打：0570-011000(智能语音)

受理时间：工作日 日本时间上午 9 点-下午 5 点